## 中小企业声明函(货物)

本公司_/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》(财库[20
20]46 号)的规定,本公司_/(联合体)参加_/(单位名称) 的_/(项目名
称) 采购活动,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
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/(标的名称),属于/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;制造商为/(企
业名称) ,从业人员/人,营业收入为/万元,资产总额为/万元,属于/_
(请填写: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2/(标的名称),属于/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;制造商为/
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/人,营业收入为/万元,资产总额为/万元,属于
/ (请填写: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
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OHICH!
注:1.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
不填报。
2. 中型、小型、微型企业请在投标文件中附此函。
3. 供应商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内容不实的,属于"隐瞒真实情况,提供虚假资料"的
情形,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
超
7010910098319
企业名称(盖章):/

日期:

## 中小企业声明函(工程、服务)

本公司**北京中兴鑫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**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》(财库[2020]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**北京中兴鑫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**(联合体)参加**乌海市乌达区实验中学**(单位名称)的**关于薄弱环节提升项目-小学部室外活动场域改造项目(二次)**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,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(或者: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- 1. <u>乌海市乌达区实验中学关于薄弱环节提升项目-小学部室外活动场域改造项目</u>(标的名称),属于**建筑业**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,承建(承接)企业为**北京中兴鑫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**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 <u>38</u> 人,营业收入为 <u>6581. 1305</u> 万元,资产总额为 <u>1517. 5</u> <u>134</u> 万元,属于<u>小型企业</u>(请填写: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- 2. <u>乌海市乌达区实验中学关于薄弱环节提升项目-小学部室外活动场域改造项目</u>(标的名称),属于**建筑业**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承建(承接)企业为**北京中兴鑫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**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 <u>38</u> 人,营业收入为 <u>6581. 1305</u> 万元,资产总额为 <u>1517. 5</u> 134 万元,属于**小型企业**(请填写: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. . . . . .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 <u>北京中兴鑫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</u> 日期: 2025年10月27日

注: 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- 2. 中型、小型、微型企业请在投标文件中附此函。
- 3. 供应商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内容不实的,属于"隐瞒真实情况,提供虚假资料"的情形,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



首页 / 我要查查小微企业 / 企业详情



版权所有: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备案号:京ICP备18022388号-2地址:北京市海淀区马甸东路9号 邮政编码:100088



